患難中的信心

約伯記一章 13-22 節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二日

約伯記是聖經中很特殊的一卷書,屬於智慧文學中的一卷。現代人在探討一件事時,往往喜歡由事情的起源來探討問題的所在,所以當遇到患難時,很喜歡問:「為什麼?為什麼會發生在我身上?」這樣的思考方法很難得到答案。猶太人及一般人傳統的想法,都認為患難是人得罪上帝所受的懲罰,但是約伯記卻從另一個角度來看人生的苦難,特別從神和人契約的關係來看患難。

約伯是上帝所揀選的百姓,他和上帝之間有契約的存在,然而為什麼他會遇到患難?他又從患難中學習到什麼呢?在他與神的契約關係裏面,他看到了上帝的權柄、公義、旨意和上帝的愛。約伯記作者藉著約伯所遇的三個試煉來討論這個問題。第一個試煉記載在一章6-22節,第二個試煉在二章1-10節,第三個試煉是三至卅一章,約伯和他的三個朋友,辯論患難對於和上帝立約之人有何意義。卅二至卅七章是以利戶的發言;卅八至四十二章6節是上帝的回答;四十二章7-17節是從患難中所得的整個結論。約伯記裏討論三個問題:第一,人遇患難是否是上帝的懲罰?第二,無辜之人是否會遇到患難?第三,神的兒女是否藉著患難看見神的權柄、神的旨意、神給我們的信心之磨練,以及我們的順服?

基督徒如何面對患難?患難對於信上帝之人有何特殊意義?約翰福音記載耶穌醫好瞎子的故事。門徒問耶穌說:「這人生來就瞎眼,是他或是他父母犯了罪嗎?」耶穌回答說,都不是,是為要在他身上顯出上帝的作為來。我們同樣可以看到約伯對患難發生時的反應,他所表現的是:

一、約伯對上帝堅定不移的信仰。約伯不只失去了一切,並且 是禍不單行。約伯遇到四次災難,並且這四次是緊接而來,但約伯 不懷疑,也不發怨言,只是信心堅定地說:「賞賜的是耶和華,收 取的也是耶和華,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。」一個人受到接連的 四個大災難,卻仍然對上主有這麼大的信心,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 尤其是當災難發生的時候,他們一家人正在長兄家舉行歡宴,高興 地吃飯喝酒,忽然牲畜、僕人都被殺了,連最親愛的兒女也都被暴 風吹倒的房子壓死了,他一下子從人生的最頂端跌到深淵。

後來,約伯也長毒瘡,甚至他太太也叫他不如棄絕上帝,然後 去死。這是約伯所遇的第二個試驗,當他再度遇到患難,理當安慰 他,與他分擔苦難的太太卻拒絕了他,並且刺激他,但是約伯不因 此埋怨或棄絕上帝。今天許多基督徒,一旦遇到小小的挫折或患難 就離棄上帝,且埋怨道:「為什麼發生在我的身上,而不在別人的 身上?」從約伯的身上我們看見患難中的信心。

二、約伯在患難中所表現的信心是忠實信靠上帝。十九章 25 節,約伯說:「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,末了必站立在地上。」四十二章 5 節又說:「我從前風聞有祢,現在親眼看見祢。」這兩節非常重要,同時是很大的轉機。可能約伯以前只聽說有一位上帝,但是經過這次的患難,他體會到上帝是一位活的上帝,甚至他在患難中看見祂、摸到祂。我們可以從這裏體會到約伯的信心,他始終相信上帝是忠實可靠,也對上帝表現了忠實信靠的信仰,這就是基督徒在無論好壞的環境中應該有的表現。

新約中,保羅也說:「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?難道是 患難嗎?是困苦嗎?是逼迫嗎?是飢餓嗎?是赤身露體嗎?是危險 嗎?是刀劍嗎?都不是!因為無論是死、是生、或是別的受造之 物,都不能叫我們與上帝的愛隔絕。」約伯也作了同樣的見證,他 雖面臨死亡,卻仍然信靠上帝,對上帝忠實,順服祂,明白上帝的 旨意永遠正確,祂的慈愛永遠長存。由此,我們可看見,基督徒對 上帝的信仰關係應該是忠實、信靠、順服。 三、約伯在患難中所表現的信心是生存的勇氣。十三章 15

節,約伯說:「祂必殺我,我雖無指望,然而我在祂面前還要辯明我所行的。」他的信仰不但使他有勇氣面對患難、面對朋友的批評、面對親人的譏笑與拒絕,更重要的是他有勇氣面對上帝。約伯雖然是順服,這順服是表現在他勇敢面對上帝的信仰裏面,他把自己的苦處帶到上帝的面前,與上帝爭辯,雖然他因此得罪上帝,但他後來也向上帝悔改認罪(四十二章)。我們由此可知約伯與上帝的信仰關係是如此密切,當他遇到患難,會將一切重擔帶到上帝的面前,這也是約伯給我們的美好信仰的榜樣。我們的人生或許也常遇到許多問題,但是我們卻很少有這種信仰的勇氣,將自己的一切赤裸裸地帶到上帝的面前。約伯在上帝面前不隱藏自己,所以能得到上帝的回答,這是約伯很大的信心。

結論來說,約伯記給我們個很好的信仰生活的榜樣。從患難中,我們這些和上帝有契約的基督徒,有機會再一次反省,是不是我們得罪了上帝;但另一方面,我們知道患難是上帝給我們的考驗,使我們能堅定信心、忠實信靠上帝,不懷疑、不喪志,信靠祂的權柄、公義、旨意和愛,並且當我們遇到患難時,要將一切憂慮、重擔帶到神的面前。聖經告訴我們,我們會像約伯一樣,重擔消失,苦難變成神的祝福。

願我們學習約伯,在患難中仍然信靠上帝、見證神的名,並與 約伯同心見證:「我知道我的救續主活著,末了必站在地上,我這 皮肉滅絕之後,我必在肉體之外得見上帝。我自己要見祂,親眼要 看祂。」也同時見證:「我從前風聞有祢,現在親眼看見祢。」